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84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31日上午0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涂善忠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增补柳絮女士(简历附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被选举人数少于两人,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不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询。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柳絮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此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吴裕英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一并终止。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为填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空缺,公司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柳絮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后,同意选举独立董事柳絮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柳絮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此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吴裕英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一并终止。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为填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空缺,公司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柳絮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后,同意选举独立董事柳絮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周二)下午15:00在广州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26号广州云来斯堡酒店三楼会议厅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卅一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柳絮

女,出生于1958年8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教授。柳絮博士主要研究会计、财务管理、审计,在会计、审计、审计信息化方面有扎实的基础和实践经验,已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共计40篇,6篇论文被EI检索,出版专著6部,获奖成果2项。主持多项课题,其中2010年主持的《E审通风险导向审计软件平台》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排名第一),广州市越秀区科技进步一等奖(排名第一)。历任青海师范大学讲师,广州大学讲师,广东财税高等专科学校副教授,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教授。2006年至今兼任广州铭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至今兼任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柳絮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8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5年1月20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20日(周二)下午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13日(周二)

(三)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年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召开地点:广州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26号广州云来斯堡酒店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召集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2015年1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代表人及会计师事务所代表。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议案已由2014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二)《关于修订(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已由2014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三)《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由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2015年1月19日(周一)9:00—17:00时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5年1月19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登记地点: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663;投票简称:普邦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一)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元
(二)关于修订《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元
(三)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0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反对	2
弃权	3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通过登录互联网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三)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海安路13号越秀财富世纪广场A1幢34楼

邮编:510627

联系电话:020-87526515

指定传真:020-87526541

联系人:陈家怡

2、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卅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程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1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7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11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待具体方案确定后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公司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已分别于2014年12月4日、2014年12月11日、2014年12月18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由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2014年12月4日、2014年12月11日、2014年12月18日、2014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0、2014-072、2014-073、2014-074、2014-075、2014-07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各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诚药业;股票代码:002675)自2015年1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2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使用人民币1,977.5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理财产品的名称为"e+企业定期理财项目ZZ20140024",起息日:2014年10月10日,到期日:2014年12月26日,预期年化收益率:5.30%。(上述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14年10月1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7)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近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24,180.66元。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3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客户")在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2013年4月20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日公司共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100.00万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两笔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厦门国际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近期公司和厦门国际签订了《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41期A款产品

2、理财产品期限:31天

3、预期年化利率:4.20%

4、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6、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公司与厦门国际无关联关系

(二)近期公司和厦门国际签订了《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411期A款产品

2、理财产品期限:31天

3、预期年化利率:4.20%

4、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伍仟壹佰万元整

6、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公司与厦门国际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一)汇率风险:如果本产品适用的货币不是客户常用的货币,而客户需要在到期日将投资兑换成客户常用的货币,客户的投资回报可能会因汇率波动的影响而增加或减少。

(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三)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本产品收益与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走势挂钩,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突破相应区间时,则客户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收益。

(四)银行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将无法获得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

(五)流动性风险:客户只有在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起的第十五天后,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7%的情况下才有提前终止权,除此以外无权将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客户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产品的风险。

(六)再投资风险:本产品提前终止后,客户再次投资时可能面临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七)不可抗力风险: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客户可能会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银行无法履行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客户的任何损失,银行不承担任何经济或法律责任。

(八)本产品提前终止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客户承担。

三、风险应对措施:

(一)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独立董事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五)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4月2日到期。

(二)公司于2014年1月9日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购买光大银行"2014年对公保证收益型T计划统发产品3"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4年7月10日到期。

(三)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在厦门国际开展名称为"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4545期的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6月19日到期。

(四)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6月23日到期。

(五)公司于2014年7月2日和2014年7月4日共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7,171.12万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0月8日到期。

(六)公司于2014年7月10日和2014年7月11日共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159.15万在招商银行购买了两笔理财产品,其中一笔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15日到期,另一笔理财产品将于2015年1月9日到期。

(七)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5,0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9月17日到期。

(八)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0月24日到期。

(九)2014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使用人民币1,211.8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19日到期。

(十)2014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使用人民币1,977.5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6日到期。

(十一)2014年10月1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10日到期。

(十二)2014年10月2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1日到期。

(十三)2014年10月23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0日到期。

(十四)2014年10月2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将于2015年1月24日到期。

六、备查文件

与银行签订的合同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2014-024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总监赵欣女士因工作原因,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赵欣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赵欣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2014-025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李奇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李奇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经查阅李奇先生的个人履历相关情况,李奇先生具有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具备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聘任合法有效。同意聘任。

特此公告。

附件:李奇先生简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1日

附件:李奇先生简历

李奇,男,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78年9月出生,2010年7月至2014年8月任人民日报社计划财务部资产管理处副处长、处长;2014年8月至今任人民日报社计划财务部计划处处长。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1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四川顺城盐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城盐品)、四川犍为和邦顺城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犍为顺城)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各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基本情况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因公司60万吨/年联碱装置技改增产至90万吨/年联碱装置项目(以下简称"6改9项目")卤水处理装置延期投产,201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贺正刚、宋克利、莫融对本次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等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系因6改9项目卤水处理装置延期投产,预计增加的部分关联交易是在遵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交易原则,依据原约定的定价政策、结算方式等条款的基础上进行的,是预计内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延续和新增,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交易合理,价格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顺城盐品	4000	8,550.82
	犍为顺城	1000	2,254.18
	合计	5000	10805

前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系公司6改9项目卤水处理装置延期投产所致。

(三)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与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2014年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调增金额(万元)	现2014年预计金额(万元)	定价方式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顺城盐品	4000	5500	9500	市场价格
	犍为顺城	1000	1500	2500	市场价格
	合计	5000	7000	12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顺城盐品: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权。2004年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后2010年9月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顺城盐品49%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住所为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明,注册资本14,000万元。

2、犍为顺城系顺城盐品全资子公司,2008年3月17日顺城盐品出资7000万元设立。住所为四川省乐山市犍为县石溪镇石马村一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王建明,注册资本7000万元。

3、顺城盐品(含犍为顺城)主要从事盐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2013年末总资产44664.63万元、净资产25919.29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951.73万元、净利润5379.01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顺城盐品因公司关联自然人贺正刚、莫融、宋克利担任该公司的董事,而具有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款,以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犍为顺城系顺城盐品全资子公司,视同为母公司确认关联关系。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顺城盐品(含犍为顺城)的前期购买工业盐的关联交易按合同执行。顺城盐品(含犍为顺城)主要为制盐产业,是国家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公司的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均良好,供货、付款及时,履约能力充分。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顺城盐品(含犍为顺城)购买工业盐,作为公司联碱装置生产纯碱、氯化铵的原材料。公司向顺城盐品采购工业盐,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与顺城盐品签订《工业品买卖长供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根据生产需要,向顺城盐品提前通知供盐计划,不管市场紧俏程度如何,顺城盐品对于公司提出的供盐计划,应优于其他第三方安排保障供应;双方买卖按月结算,当月发货次月付款;双方定价方法为:按顺城盐品当月向第三方售价的加权平均价格结算。经双方签署且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若涉及按公司规范要求,本合同需重新上股东大会或履行其他内部批准程序的,按公司内部批准程序所确定的效力执行,除非,顺城盐品书面通知买受人不接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盐是公司化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故需向顺城盐品(含犍为顺城)购买工业盐。公司所处区域盐矿资源丰富,顺城盐品紧邻公司厂区,通过传送带输送至公司,几乎无运输成本。犍为顺城距公司也有运输成本优势。该等关联交易符合经济性原则。关联交易定价采用顺城盐品当月向第三方工业盐平均售价,按月计算,先货后款,而且顺城盐品系公司参股子公司,顺城盐品经营损益,51%归属于四川省盐业总公司(系国有独资企业),该类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工业品买卖长供合同》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456　　证券简称:九洲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1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07号)。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1月1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该行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投资期限为30天;同时于当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以自有资金8,0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浮动收益型"汇利丰"2014年第6509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40天。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2014-016号)。

二、委托理财履行情况

日前,公司接到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和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的通知,上述合同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如期如约支付本金2,000万元及投资收益67,477.78元;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如期如约支付本金8,000万元级投资收益385,753.42元。

三、继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时鉴于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继续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百期理财产品;于2014年12月25日继续于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以自有资金8,000万元购买"汇利丰"2014年第689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90天2,000万元

1、理财产品名称: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百期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购买金额:2,000万元

4、理财起始日:2014年12月29日

5、理财到期日:2015年3月29日

6、产品运作周期:90天

7、预期收益率:4.66%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40天8,000万元

1、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14年第689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型

4、购买金额:8,000万元

5、理财起始日:2014年12月26日

6、理财到期日:2015年2月4日

7、产品运作周期:40天

8、预期收益率:4.60%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4年11月1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该银行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投资期限为30天。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2014-016号)。该产品已到期。

2、公司于2014年11月13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公司以自有资金80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浮动收益型"汇利丰"2014年第6509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40天。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2014-016号)。该产品已到期。

特此公告。

浙江